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0樓

承辦人：尤毓蓁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9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m605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413210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1321097_生態雙和綠色空間與生活的實踐行動報名表單.pdf）

主旨：本市永和社區大學辦理「生態雙和-綠色空間與生活的實踐行動」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永和社區大學114年6月30日北永社字第1140630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永和社區大學為協助提升學校教師補充在地知識學、課程設計、社會與教育面向等專業知能，舉辦旨揭活動，本局並同意核實核予研習時數及公假登記。

三、檢附活動報名表單1份。

四、本案活動聯絡人：永和社區大學蔡專員，聯絡方式：(02)29236464分機13，email：communit@mail2000.com.tw。

正本：雙和區國民小學、雙和區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及人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私立育才國民小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復興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永和社區大學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